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7月1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其中董事李志鹏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吴伟生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飞鹏先生主持。

经全体董事投票表决，全票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总经理郭汉鹏先生已于近日辞去公司总经理一职，依据《公司章程》，决定聘任孙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新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辽宁分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区域化运营管理，促进区域内各专业协同，公司决定设立广东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分公司”）。辽宁分公司主要负责辽宁地区业务的拓展、协调及运营统筹管理工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 日